

购销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平顶山市西苑幼儿园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_____

地址：_____

联系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乙方（供方）：铭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422MA9FC3W63M

付款账号：1701025309200113349

地址：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九龙街道孙寨村一组6号

联系人：王许涛 联系电话：15203752831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甲乙双方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柜子相关事宜，经平等协商，订立本合同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第一条 产品名称、数量、单价、金额

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金额
生态板18mm	42	张	220	9240
颗粒板9mm	15	张	125	1875
异形加工	22	张	143	3146
板材加工	35	张	80	2800
安装	36	m²	60	2160
运输	1	次	580	580
合计	151			19801

合同总金额（小写）：¥ 19801.00 元

总金额（大写）：壹万玖仟捌佰零壹元整 元

注：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，包含货款、运输、装卸、送货到校、安装等全部费用，乙方需向甲方开具正规普通发票，税率 1%。

第二条 交货时间、地点

1. 交货期限：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完成送货及安装。

2. 交货地点：西苑幼儿园 内甲方指定地点。

第三条 验收

1. 货物安装完成后，甲方在 3-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

2. 若出现规格不符、数量短缺、磕碰损坏、质量不合格等情况，乙方应在 3- 5 日内免费维修或更换，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

货款于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提供足额正规发票，甲方一次性付清全部货款。

第五条 质保约定

1. 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。

2. 质保期内，因产品质量原因所造成的问题，由乙方免费上门维修、更换；如因人为损坏及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不在免费质保范围内。

第六条 违约责任

1. 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合同总金额的 0.3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0 日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2. 本合同自乙方收到甲方付款后生效，开始制作生产。

第七条 其他约定

1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优先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1 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人签字：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21 日